

中共西南林业大学委员会(通知)

西南林党通〔2019〕31号



关于成立西南林业大学职称评审 监督委员会的通知

各基层党委、党总支、直属党支部，党委各部门：

为进一步严肃职称评审纪律，加大校内职称评审工作的监督和管理，根据云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、云南省教育厅《关于全面下放高校教师职称评审权的通知》（云人社通〔2019〕155号）要求，经2019年10月22日校党委会议研究，学校决定成立西南林业大学职称评审监督委员会（以下简称委员会），任期1年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委员会组成人员

主任：赵龙庆 副校长

副主任：蒋东明 校工会常务副主席

成员：伍学龙 党委组织部正处级组织员、副部长

汤为明 巡察办公室副主任（主持工作）、纪

委办公室（监察室）副主任（兼）

刘芝芹 教务处副处长

周杰珑 科技处副处长

杨 林 社会科学管理办公室副主任

许纯梅 研究生院副院长

岳彩荣 教师代表

张加研 教师代表

郭佩惠 教师代表

委员会下设办公室在纪委办公室（监察室），办公室主任由汤为明兼任。

二、委员会及办公室工作职责

委员会工作职责：全程监督评审工作，参与评委专家的抽取，对评委及工作人员提出评审纪律要求并进行监督等。

办公室工作职责：在各级评委会结束后3个工作日内，完成对评审结果的复核工作；参与各级评委会的监督工作，参与职称评审违规违纪情况的调查处理。

中共西南林业大学委员会
2019年10月23日

中共西南林业大学委员会办公室

2019年10月24日印发
